

北京大学法学院

推荐免试攻读法律硕士（非法学）研究生复试办法

根据《北京大学法学院推荐免试攻读法律硕士（非法学）研究生选拔办法》，申请推荐免试攻读我校法律硕士（非法学）研究生者，通过推荐免试资格初审后，还应参加由北京大学法学院组织的差额复试（凭本人学生证、身份证及北京大学法学院发放的准考证参加复试），复试分为笔试和面试两个部分。

一、闭卷笔试

1、笔试目的是通过对一些社会现象和社会生活中热点话题或典型案例的分析理解，考察考生的逻辑思维、推理、判断和反应能力，以及综合分析问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语言表达和论文写作能力，从而达到考察考生综合素质的目的。

2、笔试由以下两部分构成：

（1）综合分析（50分）

综合分析能力测试，要求考生运用所掌握的知识和经验，对于考题中所提供的个案信息进行分析和判断，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写出相关理由。

（2）论文写作（50分）

论文写作能力测试，通过提供一些有关社会公共政策（社会、政治、经济、法律等）方面的热点话题或背景资料，要求考生结合所提供的资料写一篇一定字数的论文，要求观点明确、论据充分、逻辑思维清晰、文字和语言表达流畅，以此考查考生的阅读知识面、对社会问题的把握程度、语言文字水平以及分析和表达能力。

3、笔试成绩满分为100分，60分（含60分）以上者，方为笔试合格。

4、笔试考试时间为3个小时。

二、面试

1、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60分（含60）以上方为面试合格。

2、面试主要考查考生的以下各个方面：逻辑思维状况；反应能力；语言组织和表达能力；必要的生活常识及经验的掌握和运用能力；接受他人信息并进行综合分析的能力。

3、面试由法学院统一命题，学生随机抽取试题作答。题目内容并不限于法律专业领域，考生应根据试题所提供的信息和老师的提问作答。

4、面试将分组进行，每个面试小组由五位老师组成，每位老师对考生的回答和表现进

行独立评判，并以百分制记录评分结果。面试结束后，每位老师将自己记录并签字后的成绩表交回教务办公室汇总。

5、面试分数计算方式：面试成绩为每位参加面试的教师所给分数相加除以参加面试的教师人数后所得的成绩。

面试结果汇总和统计由教务办公室负责。

三、复试成绩

复试总成绩由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构成，笔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70%，面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30%。

四、初步录取

1、笔试和面试成绩有一项未合格者，不予录取。

2、笔试和面试成绩均合格者，按照复试总成绩降序排列，依次录取。

北京大学法学院

2016年09月修订